
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5 年)

二〇二六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发行人及存续债券面临的重大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如因各种主客观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宏观调控政策、行业调控政策、区域经济财政情况、发行人战略规划及自身实际经营等因素出现重大变动，可能会导致发行人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资信情况、公司治理情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从而可能对存续债券的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发行人存续债券 20 环资债由成都天府水城城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担任差额补偿人和担保人；存续债券 24 环资债与 25 环资债由成都天府大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担保人。在债券存续期内，若相关担保人经营不善或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影响到其对相关债券的增信及代偿能力，进而可能对相关债券的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9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5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六、 负债情况.....	2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5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5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5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5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5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5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6
财务报表.....	3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表.....	38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 环资债	指	发行人发行的总额为人民币 4.20 亿元的“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
24 环资债	指	发行人发行的总额为人民币 0.46 亿元的“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5 环资债	指	发行人发行的总额为人民币 0.50 亿元的“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天城水府资管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邓曦
注册资本（万元）	60,000
实缴资本（万元）	60,000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 金堂县赵镇街道成金大道 2888 号附 1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 金堂县赵镇街道成金大道 2888 号附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4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无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邓曦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街道成金大道 2888 号附 1 号
电话	028-84973166
传真	028-84973166
电子信箱	573200076@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成都东锦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金堂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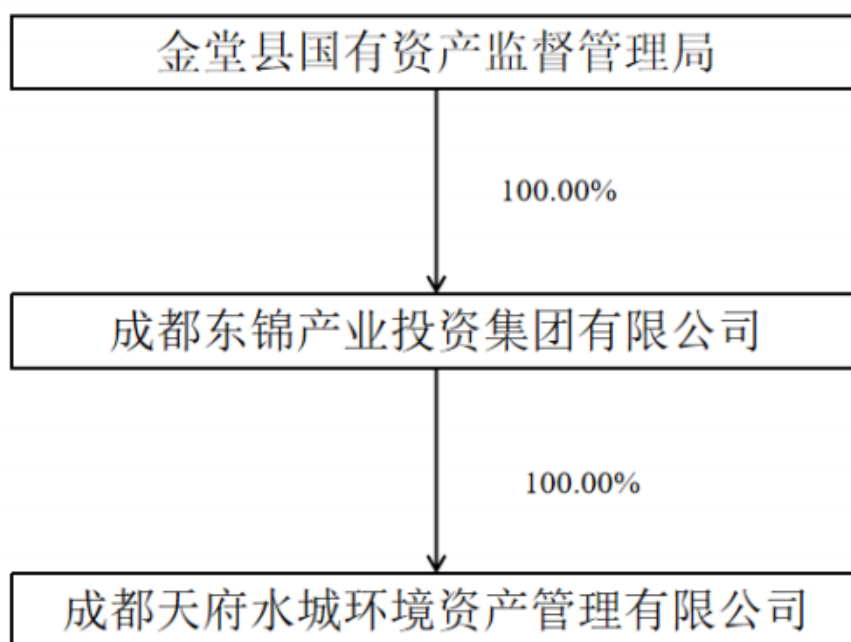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情形。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受限情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周秋梅	监事	离任	2025-5-8	2025-5-19
监事	邓昭颖	监事	委任	2025-5-8	2025-5-19
高级管理人员	周秋梅	财务负责人	委任	2025-5-8	2025-5-19
高级管理人员	邓昭颖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25-5-8	2025-5-19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15.38%。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邓曦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何君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陈杰、刘淼、孙琳、袁大伟、刘凤娟

发行人的监事：袁发平、周晓荣、蒋攀、刘丹、邓昭颖

发行人的总经理：邓曦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周秋梅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周秋梅、周勋、李佳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供应链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市政设施管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物业管理；树木种植经营；园艺产品种植；花卉种植；建筑物清洁服务；灌溉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家宴服务；家政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养老服务；停车场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充电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大数据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储能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池销售

；电池零配件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土地整治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电子产品销售；土地使用权租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森林固碳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电气安装服务；呼叫中心；建筑劳务分包；劳务派遣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城市综合服务及其他、劳务派遣业务、租赁业务等。

（1）城市综合服务业务

发行人城市综合服务包括城市污水处理业务、供水业务、工程业务等，主要由子公司锦和众人力、环境资管和景创环保负责运营。

锦和众人力拥有金堂县内 5000 吨/日的污水应急处理设施，经与金堂县税务局协商一致，双方于 2024 年 1 月正式签署了《金堂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水应急处理工程项目设备租赁及委托运营服务合同》，由锦和众人力为金堂县水务局提供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设施的运营管理服务，锦和众人力向金堂县水务局收取设备租赁费和污水处理服务费。其中：设备租赁费=设备租赁单价×5000 吨/日×当月实际运行天数；污水处理服务费=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当月实际处理水量。

环境资管持有金堂县水务局幸福红花 11 座水库的特许经营权，于 2024 年 8 月与金堂县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农业灌溉意向合作协议》，为其提供经济作物农田浇灌用水服务，并按用水量收入相应供水费用。

景创环保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等资质，先后承接了金堂县背街小巷改造提升工程、成都市级公路养护与应急保通中心建设项目、金堂县金山公园国防教育基地建设项目等施工工程，为其提供施工和劳务服务。

（2）劳务派遣业务

发行人与金堂县相关政府单位和企事业单位签订劳务派遣合同，由发行人负责向相关单位派遣符合单位要求的劳务人员，并收取服务费用和承担劳务人员相关工资成本。该业务开展始于 2019 年 2 月，公司取得金堂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获得经营劳务派遣许可，有效期限为 3 年。在该许可到期后，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续期，有效期限为 3 年，收入来源较有保障。

（3）租赁业务

发行人租赁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九龙投资、通用机场等负责。九龙投资主要系对其持有的房屋、厂房进行对外出租，出租期限 1-3 年不等。另外，为加强成都淮州机场的运营管理和服务保障工作，确保机场实现高效可持续运营，促进成都通用航空产业新城建设与金堂县域经济发展，发行人子公司通用机场与成都通用机场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就机场租赁及运营管理事宜签署《成都淮州机场租赁运营合同》，成都通用机场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通用机场支付每月 400 万元的租金，租赁期限自 2021 年 6 月 12 日起 3 年。2024 年，《成都淮州机场租赁运营合同》续签，成都通用机场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通用机场支付每月 170 万元的租金，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6 月 12 日起 3 年。

（4）商品贸易业务

发行人商品贸易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景创环保经营，主要销售产品为螺纹钢、辐射松原木、玉米、大豆等。发行人商品贸易业务的盈利模式主要为赚取贸易差价，目前发行人贸易业务仍处于早期探索阶段，发行人贸易业务采用以销定采的业务模式，与供应商采取先货后款的结算方式；与客户采用先货后款的结算方式，对上下游贸易款项均在一年内结清。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状况

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生存和发展所必须具备的工程性基础设施和社会性基础设施的总称，也是为使城市中各种经济活动和其他社会活动顺利进行而建设的各类设施的总称。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具体包括：园区建设、市政道路、公共设施、水务、燃气、公共交通、污水和垃圾处理等设施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往往具有“乘数效应”，即能带来几倍于投资额的社会总需求和国民收入。基础设施建设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

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稳步发展的态势。自1998年以来，我国城市化水平每年都保持1.50%-2.20%的增长速度，城市已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社科院蓝皮书预计，今后一段时间，中国城镇化进程仍将处于一个快速推进的时期，截至2022年末，我国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为48.30%，比2021年末提高2.90个百分点；中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超过60%。这意味着中国城市化水平已超过世界平均水平，城镇化的快速发展吸纳了大量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发展协调性增强，创造了全国80%经济总量。根据《国家人口发展规划（2016—2030年）》，到2030年，全国总人口将达14.5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0%。

然而，在我国实现由农村化社会向城市化社会转型的过程中，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人口增长，城市供水、燃气、热力管网等市政设施却不能有效满足城市发展的需要，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污水处理设施不足、处理率低等问题依然存在，城市公用设施供需矛盾仍然比较突出。此外，我国城市还普遍存在着交通拥堵、市政管网老化、公园绿地少、环境质量差等问题。相比而言，中小城市的城市基础设施不足表现尤为突出，严重制约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根据世界城镇化发展普遍规律，我国目前仍处于城镇化率30%-70%的快速发展区间，但延续过去传统粗放的城镇化模式，会带来产业升级缓慢、资源环境恶化、社会矛盾增多等诸多风险，可能落入“中等收入陷阱”，进而影响现代化进程。随着内外部环境和条件的深刻变化，我国城镇化正逐步进入以提升质量为主的转型发展新阶段。

综上所述，我国城市基础设施需求将迅速增长，从而带动我国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快速发展。尤其是在中小城市，需求更为迫切，发展空间将更大。由此带来的旧城改造、新城建设、拆迁安置等工程也将带来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任务，这也是市政建设企业大发展的最佳历史时期。

（2）发行人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1) 发行人行业地位

发行人与金堂县政府的联系非常紧密。发行人由金堂县国资金融局全资所有，金堂县政府对发行人的人事任命、经营战略和业务运营等方面拥有强大的影响力，发行人劳务派遣、城市服务等主要收入来源于政府及其相关单位，发行人与政府业务联系较强，近年获得政府及相关单位较大力度的外部支持，2022年金堂县政府及相关单位将矿产资源和水库灌区配套设施设备资产划拨至公司，合计增加资本公积43.42亿元，发行人定位于金堂县城市运营维护及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投资，同时为企事业单位提供劳务派遣服务，预计未来与政府联系保持稳定。

2) 发行人竞争优势

发行人是成都市金堂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实际控制的国有独资公司，是金堂县城市

综合服务和环保运营领域的骨干企业，其竞争优势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地方政府大力支持

发行人作为金堂县国有独资企业，是金堂县最重要的城市环保设施投资运营主体，也是金堂县重要的城市综合服务供应商，发行人的经营及发展一直得到金堂县政府的大力支持。自成立以来，金堂县政府通过优质资产整合、业务划拨、税收优惠等多种方式给予了发行人一定的政策及资源支持，增强了发行人的发展潜力。

区位优势

金堂县作为成都东北门户，距成都市区 36 公里、双流国际航空港 58 公里，成都第二机场-成都天府国际机场 28 公里，成南高速公路、成绵高速公路、达成铁路、成渝铁路纵贯全境，是成都的扩展性发展区和工业战略前沿区。根据《成都制造 2025 规划》，金堂县被确定为成都市节能环保产业暨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所在地，为“3+N”工业空间布局体系“大智造”板块的承载地，规划面积 144 平方公里，以发展电子信息、智能制造等高新技术产业为主，突出智能制造、服务型制造和绿色制造为主，重点发展电子信息、精密机械及智能制造装备、节能环保、新材料、汽车等产业。

金堂县河流分属沱江、岷江水系，全县大、小 13 条江河，平均径流总量为 83.41 亿立方米，扣除县境内产生的地表径流后，外地流入县境的地表径流量为 80.15 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储量 7,276 万立方米，水能资源理论蕴藏量为 5.91 万千瓦，可开发量为 2.88 万千瓦，为理论蕴藏量的 48%。因此，金堂县过境及地下水资源十分丰富。金堂县城所在地赵镇为千里沱江第一镇，古蜀四大名镇之一，历史上赵镇就是川西平原水运中心、物流中心和商贸中心，享有“中国天府花园水城”之美誉。沱江是长江的一级支流，是四川省腹部地区的重要河流之一，从金堂县赵镇三江汇口至泸州河口。

沱江流域水资源总量 99.04 亿立方米，规划 2030 年当地水资源开发利用量 55.62 亿立方米，开发利用率 56.2%，中水回用 2.14 亿立方米，跨流域调水 41.86 亿立方米，流域总供水量达到 99.62 亿立方米，新增灌溉面积 441 万亩。金堂县作为沱江汇口特殊的地理位置、地形特点和雨情水情，决定了金堂县水利工作的极端重要性。随着沱江水资源开发利用工程的开展，金堂县承担着沱江上游河段的灌溉、防洪、环境保护、发电、供水和航运等重要任务。

（3）发展规划

发行人未来将进一步加大对金堂县城市综合服务和城市环保运营领域的投资，加强对现有运营项目的管理，积极推进环保设施运营体系化建设，做好金堂县城市运营环保服务工作和其他综合服务工作。同时发行人将重点投资建设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项目，健全垃圾收转运体系，构建金堂县生活垃圾以前端环保收集、中端高效压缩转运、末端无害化处置为一体的基础设施建设。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相关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劳务派遣业务	17,586.76	17,332.11	1.45	52.62	17,275.16	16,454.66	4.75	48.75
城市综合服务业务	9,293.11	5,764.43	37.97	27.80	8,634.61	6,925.21	19.80	24.37
租赁业务	4,675.01	508.09	89.13	13.99	6,475.56	4,173.52	35.55	18.27
其他	1,867.77	932.37	50.08	5.59	3,052.15	2,731.95	10.46	8.61
合计	33,422.65	24,537.00	26.59	100.00	35,437.48	30,285.34	14.54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租赁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租赁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成本明显下降，主要系新租赁业务的成本减小，毛利增高；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未来将进一步加大对金堂县城市综合服务和城市环保运营领域的投资，加强对现有运营项目的管理，积极推进环保设施运营体系化建设，做好金堂县城市运营环保服务工作和其他综合服务工作。同时发行人将重点投资建设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项目，健全垃圾收转运体系，构建金堂县生活垃圾以前端环保收集、中端高效压缩转运、末端无害化处置为一体的基础设施建设。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发行人在未来可能面临宏观经济波动、经济发展周期及地方经济环境变化带来的外部经营环境恶化风险；公司经营失败或亏损风险；公司资产流动性风险；有息债务偏高带来的偿债风险；其他不可预计和不可抗力风险等。

发行人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始终面临着宏观及微观层面各种内外部风险，会对发行人的持续发展带来巨大的挑战。发行人将依托自身经营优势和雄厚的股东背景，以健全的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时有效的处理可能面对的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发行人与股东之间保持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机构、人员、业务、财务和资产，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1、机构独立

发行人设立相关的综合管理和业务经营部门，拥有独立的经营部门，业务独立，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及内部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

2、人员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和薪酬管理体系。按照《公司章程》，发行人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经营管理层。发行人的人员设置上独立。

3、业务独立

发行人业务独立。发行人具有法人地位，在经营范围内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并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下属子公司、控股公司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股东未干预公司的会计活动，公司独立运作，独立核算。

5、资产独立

控股股东投入发行人的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发行人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有公司资产的情况。发行人与各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之间资产权属界定明确，发行人与各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之间无违法违规占用资金、资产等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发行人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定价主要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与对非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基本一致；如无市场价格可比较，则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在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将通过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等方式及时对关联交易进行信息披露，以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合法权益。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3,812,553.3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693,535.05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其他应收款	350,705,659.22
其他应付款	1,883,751,748.72
应收账款	8,100,568.12
预付款项	10,049,598.00
应付账款	1,382,082.80
合同负债	323,511.21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4.15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 环资债
3、债券代码	177297.SH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2 日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	2026 年 12 月 2 日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30年12月2日
8、债券余额	3.23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4、5、6、7、8、9、10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11%、12%、13%、14%、15%、17%和18%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从第4年开始，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点击、竞买、协商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4环资债
3、债券代码	256865.SH
4、发行日	2024年12月11日
5、起息日	2024年12月12日
6、2026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年12月12日
8、债券余额	0.4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点击、竞买、协商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5环资债
3、债券代码	259065.SH
4、发行日	2025年6月30日
5、起息日	2025年7月1日
6、2026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年7月1日
8、债券余额	0.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点击、竞买、协商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77297.SH
债券简称	20环资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条款的具体内容</p> <p>（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第6年末和第9年末调整（含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含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p> <p>2、触发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p> <p>3、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p>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77297.SH
债券简称	20环资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p>发行人或募投项目本身在发生下述重大事项时，将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p> <p>1、发行人除募投项目之外的其他资产或业务发生重大</p>

	<p>不利事项</p> <p>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及加速到期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p> <p>2、本次债券发行后，募投项目超过三个月未开工</p> <p>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及加速到期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p> <p>3、项目建设或运营过程中出现可能影响项目建设进度或收益的重大事项</p> <p>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及加速到期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p> <p>4、项目现金流恶化或其它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等情况</p> <p>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该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分析说明，并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及加速到期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p> <p>5、本次债券发生违约后的债权保障及清偿安排</p> <p>应对措施：在本次债券发生违约（违约事项参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规定）后，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知晓违约事件发生后告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2）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接受全部或者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的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申请财产保全措施、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 （3）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 （4）及时报告上交所、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等监管机构； （5）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债券受托管理人可通过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加速清偿）。 <p>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相应救济措施（参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规定），且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债券受托管理人可通过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p> <p>6、发生项目资产权属争议时的解决机制</p> <p>应对措施：凡发生项目资产权属争议，涉及各方应当首</p>
--	---

	<p>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请诉讼。</p> <p>7、差额补偿人、担保人发生重大变化时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机制</p> <p>应对措施：本次债券的差额补偿人/担保人发生重大变化时，发行人应当于2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并说明其影响及相关安排。差额补偿人/担保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同时发行人及差额补偿人/担保人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次债券本息安全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做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p> <p>经发行人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发行人承诺在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且差额补偿人/担保人无法按约定履行差额补偿义务、担保义务时，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p> <p>（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p> <p>（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p> <p>（3）调整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p> <p>（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p> <p>8、现金流混同风险的防范机制及持续检查机制</p> <p>发行人与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监管协议》，并在本次债券发行前在监管银行处开立以下专项账户：（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项目收入归集专户；（3）偿债资金专项账户。</p> <p>发行人将安排专人负责项目收入的归集，同时债券受托管理人至少每半年检查一次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的资金情况。</p>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1、监测情况：由发行人财务部门及信息披露负责人共同负责相关事项的监测并负责信息披露事宜，同时受托管理人每月通过书面的定期督导函及不定期电话沟通、现场走访等形式予以关注；</p> <p>2、披露情况：报告期内未触发相关事项，故不涉及披露事宜。</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6865.SH
债券简称	24环资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1、监测情况</p> <p>（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p>

	<p>(2) 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 1 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3) 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4) 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负面事项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2、披露情况：报告期内未触发相关事项，故不涉及披露事宜。</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9065.SH
债券简称	25 环资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1、监测情况</p> <p>(1)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p> <p>(2) 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 1 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3) 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4) 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负面事项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2、披露情况：报告期内未触发相关事项，故不涉及披露事宜。</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9065.SH	25 环资债	否	不适用	0.5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金额	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的金额	用于其他用途的金额
259065.SH	25 环资债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0.00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59065.SH	25 环资债	偿还 20 环资债于 2025 年到期的本金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等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177297.SH	20 环资债	已投入运营	运营情况正常	无	无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是 否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59065.SH	25环资债	偿还20环资债于2025年到期的本金	偿还20环资债于2025年到期的本金	是	是	是	是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况

不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7297.SH

债券简称	20环资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增信机制：成都天府水城城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提供差额补偿、连带保证担保及土地抵押担保；</p> <p>（2）偿债计划：常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募投项目产生的收益回报，应急偿债资金来源主要为发行人及担保人/差额补偿人提供的资金支持；</p> <p>（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采取的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等。</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	正常运作，暂未触发执行

的影响（如有）	
---------	--

债券代码：256865.SH

债券简称	24 环资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成都天府大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2）偿债计划：常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自有资金，应急偿债资金来源主要为担保人提供的资金支持等；</p> <p>（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正常运作，暂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259065.SH

债券简称	25 环资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成都天府大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2）偿债计划：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营运所产生的现金流，应急偿债资金来源主要为担保人提供的资金支持等；</p> <p>（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正常运作，暂未触发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南街9号院华瑞大厦1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楠园、李论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7297.SH
债券简称	20 环资债
名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联系人	储宇、王远松
联系电话	13215517279

债券代码	256865.SH、259065.SH
债券简称	24 环资债、25 环资债
名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联系人	胡昆霖
联系电话	010-66551309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177297.SH	资信评级机构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9月23日	因公司自身需求及商业安排，经综合考虑，本公司终止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	公司内部决策	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公司存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公司对公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信用评级		续的公司债券的兑付安排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77297.SH、256865.SH、259065.SH	会计师事务所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 年 1 月 22 日	所属集团统一选聘审计机构	公司内部有权机构审议	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主要为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27,476.18	107.98	主要系发行人持有的其他货币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	主要为未收到的货款和服务费等	11,900.89	409.08	主要系应收成都交投淮州新城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款项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主要为1年以内的预付款项	7,181.04	25.21	-
其他应收款	主要为企业之间的往来款项	108,938.99	-21.83	-
存货	主要为建设项目开发成本	26,381.21	56.61	主要系合同履行成本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固定资产	17,665.92	-88.22	主要系持有待售无形资产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额	717.52	-59.79	主要系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其他债权投资	-	0	-100.00	主要系对外部单位的债权资产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主要为对成都龙泉山城市森林公园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和成都淮州新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314,343.28	144.13	主要系对成都淮州新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投资 18.09 亿元所致
其他非金融资产	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权益工具投资	85,527.96	311.52	主要系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为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	67,718.35	-20.27	-
固定资产	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房屋建筑物等	2,292.83	-27.74	-
在建工程	主要为在建的垃圾收运基础设施项目	57,911.77	-13.62	-
无形资产	为土地使用权、水库经营权和砂石经营权	420,927.38	35.13	主要系新增土地使用权和特许经营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为苗木和资产及股权购买款	58,955.69	109.53	资产及股权购买款增加较大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27,476.18	13,296.00	-	48.39
投资性房地产	67,718.35	35,192.40	-	51.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955.69	42,600.00	-	72.26
无形资产	420,927.38	75,458.91	-	17.93
持有待售资产	17,665.92	17,665.92	-	100.00
合计	592,743.52	184,213.22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无形资产	420,927.38	-	75,458.91	银行抵押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3.88**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4.46** 亿元，收回：**17.45**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0.89**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3.34**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20.8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主要为对外部单位的资金拆借款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10.89	100%
合计	10.89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 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 发生额	期末未收 回金额	拆借/占 款方的资 信状况	拆借/占款 及未收回原 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 构
成都天府大港贸易有限公司	1.40	1.40	正常	对区域国企的资金拆借款，尚未到回款期	根据与对手方的沟通情况协调安排	1 年以上
成都天府水城勤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6	1.36	正常	对区域国企的资金拆借款，尚未到回款期	根据与对手方的沟通情况协调安排	1 年以上
成都天府水城鸿明投资有限公司	1.09	1.09	正常	对区域国企的资金拆借款，尚未到回款期	根据与对手方的沟通情况协调安排	1 年以上
成都东进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88	0.88	正常	对区域国企的资金拆借款，尚未到回款期	根据与对手方的沟通情况协调安排	1 年以上
成都宜居水城城乡交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0.82	0.82	正常	对区域国企的资金拆借款，尚未到回款期	根据与对手方的沟通情况协调安排	1 年以上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4.69亿元和18.91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8.7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0.55	3.58	4.13	21.80
银行贷款	-	3.05	11.59	14.64	77.4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042	0.098	0.14	0.70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3.642	15.268	18.91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4.13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31.23亿元和37.55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0.2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0.55	3.58	4.13	11.00
银行贷款	-	9.21	21.78	30.99	82.5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83	1.60	2.43	6.47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10.59	26.96	37.55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4.13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4,900.00	47,646.06	-47.74	主要系部分短期借款已偿还
应付票据	3,200.00	650.00	392.31	主要系经营活动中应付的商业承兑汇票增加
应付账款	55,219.73	15,617.25	253.58	主要系应付货款和应付劳务费增加
预收款项	139.88	265.38	-47.29	主要系预收服务费款项已结算
合同负债	1,959.32	20,810.06	-90.58	主要系机场转让款结算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32.19	100.29	-67.90	主要系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减少
其他应付款	237,264.92	143,115.22	65.79	主要系应付往来款大幅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023.17	40,786.52	98.65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利息大幅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234.18	2,704.36	-91.34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长期借款	217,809.75	174,954.00	24.50	-
应付债券	35,750.86	41,365.43	-13.57	-
长期应付款	8,404.52	15,214.02	-44.76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8,293.92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4,196.39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407.53	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07.53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6.6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436.68	不可持续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5.52	主要由违约赔偿收入和其他收入构成	5.52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52.18	主要为罚款滞纳金等支出	52.18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21.28	主要为个税返还和稳岗补贴	21.28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44.74	主要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44.74	不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422.30	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产生的损失	422.30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成都锦金九龙服装工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是	100.00%	工业园区投资建设	9.16	2.48	0.10	0.06
成都天府水城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是	100.00%	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城乡市容管理等	96.13	35.60	1.72	0.29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4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26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81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77297.SH
债券简称	20环资债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债券
募集总金额	4.20
已使用金额	3.51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66
绿色项目数量	1
绿色项目名称	金堂县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²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专项品种债券的，无论批准报出日债券是否存续，均应披露。

³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⁴ 金额	0.66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闲置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p>本次债券募投项目建设内容为金堂县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项目，包括新建赵镇片区、竹篙片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2座，16座乡镇垃圾转运站及其配套基础设施。</p> <p>1、赵镇片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 项目选址位于金堂县赵镇街道江源社区6组、7组，占地面积40亩，总建筑面积3,656.81平方米。整个站区包括生活管理区、生产作业区、渗沥液处理区、辅助区，主要工艺设备由垃圾压缩机、垃圾压缩箱体、拉臂车（配套垃圾箱）、除臭系统、控污保洁设备、渗沥液收集系统、大件垃圾破碎系统等部分组成，设计垃圾处理能力300吨/天。</p> <p>2、竹篙片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 项目选址位于金堂县竹篙镇老虎寨村7组，占地面积40亩，总建筑面积5,673.08平方米。整个站区包括生活管理区、生产作业区、渗沥液处理区、辅助区，主要工艺设备由垃圾压缩机、垃圾压缩箱体、拉臂车（配套垃圾箱）、除臭系统、控污保洁设备、渗沥液收集系统等部分组成，设计垃圾处理能力200吨/天。</p> <p>3、16座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站 16座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站分别为金堂县清江镇、官仓镇、白果镇、五凤镇、福兴镇、赵家镇、金龙镇、高板镇、平桥乡、三溪镇、隆盛镇、转龙镇、广兴镇、土桥镇、又新镇、云合镇生活垃圾转运站，占地面积合计80亩，合计建筑面积4,800平米，站区包含综合用房、垃圾压缩箱、拉臂式转运车（配套垃圾箱）、除臭系统、清洗设备等，设计垃圾处理能力合计626吨/天。参照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年版）》、《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金堂县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项目符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年版）》中“2.污染防治-2.1污染防治-2.1.1设施建设运营”要求，以及《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中“5基础设施绿色升级-5.3环境基础设施-5.3.2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与运营”要求。</p> <p>截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已建设完成，公司根据签署的服务合同收取垃圾收运及处理收入。</p>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未发生相关事项

⁴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	本次债券募投项目为金堂县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项目。参照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年版）》、《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金堂县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项目符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年版）》中“2.污染防治-2.1 污染防治-2.1.1 设施建设运营”要求，以及《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中“5 基础设施绿色升级-5.3 环境基础设施-5.3.2 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与运营”要求。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要求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本次募投项目属于《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中“5 基础设施绿色升级-5.3 环境基础设施-5.3.2 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与运营”板块，公司未聘请专业认证机构进行绿色效益的量化评估。本次募投项目的运营可以高效处理当地的生活垃圾，改善当地人居环境，减少空气污染、固体废弃物污染，对于环境改善具有积极作用。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实行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募集资金包括本次债券募集款项及其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在募集资金使用时，发行人向监管银行提供书面授权文件。监管银行应根据监管协议的约定在收到发行人的资金划拨申请之日起2日内对资金划拨申请文件进行表面一致性审核，资金划拨申请符合募集资金用途备案表及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银行最迟应于收到资金划拨申请之日起5日内向发行人结算资金。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且必须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报告期内不存在挪用募集资金使用等违规情形。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不适用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注：本节应当参照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也可在交易日办公时间前往发行人办公场所查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4,761,816.35	132,108,331.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9,008,924.88	23,377,050.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1,810,378.48	57,350,245.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89,389,911.79	1,393,549,074.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3,812,115.30	168,456,640.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76,659,201.74	1,499,739,629.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75,225.68	17,843,344.05
流动资产合计	2,002,617,574.22	3,292,424,317.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500,044,6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43,432,764.91	1,287,591,946.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55,279,566.22	207,834,857.14
投资性房地产	677,183,479.15	849,370,195.72
固定资产	22,928,294.08	31,729,879.33
在建工程	579,117,690.96	670,408,435.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209,273,751.95	3,114,912,656.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10,274.43	764,46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8,377.90	1,110,852.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9,556,850.00	281,366,8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78,701,049.60	6,945,134,737.15
资产总计	12,081,318,623.82	10,237,559,054.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9,000,000.00	476,460,576.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000,000.00	6,500,000.00
应付账款	552,197,342.64	156,172,528.27
预收款项	1,398,761.20	2,653,763.36
合同负债	19,593,190.44	208,100,620.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1,884.56	1,002,876.62
应交税费	47,736,971.25	47,972,979.52
其他应付款	2,372,649,176.84	1,431,152,209.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0,231,666.64	407,865,221.23
其他流动负债	2,341,838.90	27,043,559.36
流动负债合计	4,087,470,832.47	2,764,924,335.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178,097,500.00	1,749,540,000.00
应付债券	357,508,580.27	413,654,294.7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4,045,214.70	152,140,184.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99,316.14	7,711,924.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78,450,611.11	2,323,046,403.78
负债合计	6,865,921,443.58	5,087,970,738.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30,942,137.50	4,317,975,442.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913,042.62	16,913,042.6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38,169.85	2,418,738.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5,265,590.91	159,047,122.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63,058,940.88	5,096,354,346.29
少数股东权益	52,338,239.36	53,233,969.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15,397,180.24	5,149,588,315.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081,318,623.82	10,237,559,054.50

公司负责人：邓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秋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成都天府水城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852,538.01	79,820,947.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536,896.67	24,004,348.1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091,619.21	9,027,915.93
其他应收款	1,440,851,302.57	1,879,889,242.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3,230,425.88	136,734,355.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74,562,782.34	2,129,476,808.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67,842,756.34	1,530,337,737.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6,035,618.67	46,035,618.67
投资性房地产	663,447,190.25	659,097,622.68
固定资产	12,633,791.38	15,266,465.77
在建工程	430,365,368.71	429,919,168.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28,817,813.34	2,654,140,156.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9,396.64	499,396.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9,158,850.00	215,808,8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38,800,785.33	5,551,105,017.16
资产总计	9,613,363,567.67	7,680,581,826.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8,000,000.00	50,106,94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	1,500,000.00
应付账款	19,968,034.00	65,232,285.00
预收款项	540,081.60	897,005.73
合同负债	630,902.69	
应付职工薪酬		205,029.00
应交税费	5,557,398.27	16,848,037.35
其他应付款	4,033,862,204.65	2,567,412,801.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2,400,000.00	133,487,727.77
其他流动负债	5,264.15	
流动负债合计	4,450,963,885.36	2,835,689,830.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59,000,000.00	872,600,000.00
应付债券	357,508,580.27	413,654,294.7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7,045,214.70	66,073,521.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99,316.14	7,711,924.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2,353,111.11	1,360,039,740.14
负债合计	6,053,316,996.47	4,195,729,570.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56,459,102.49	2,856,459,102.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913,042.62	16,913,042.6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38,169.85	2,418,738.25
未分配利润	76,736,256.24	9,061,371.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60,046,571.20	3,484,852,255.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613,363,567.67	7,680,581,826.01

公司负责人：邓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秋梅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4,226,480.99	367,536,322.58
其中：营业收入	334,226,480.99	367,536,322.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3,251,263.65	366,716,720.11
其中：营业成本	245,369,941.70	308,666,680.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410,394.48	30,508,349.10
销售费用	76,164.85	110,515.01
管理费用	21,090,264.57	21,543,369.0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304,498.05	5,887,806.14
其中：利息费用	9,548,232.51	6,372,966.68
利息收入	419,590.38	610,773.67
加：其他收益	212,793.56	15,559,034.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075,315.68	39,018,953.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4,366,830.94	-503,009.01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7,363.72	-1,355,615.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23,022.37	106,719,790.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405,816.17	160,258,755.41
加：营业外收入	55,177.64	31,668.83
减：营业外支出	521,837.48	1,411,422.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939,156.33	158,879,001.74
减：所得税费用	30,096,986.56	20,571,429.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42,169.77	138,307,572.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42,169.77	138,307,572.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37,899.69	134,327,595.4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95,729.92	3,979,976.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842,169.77	138,307,572.2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737,899.69	134,327,595.4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5,729.92	3,979,976.7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邓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秋梅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年度	2024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9,833,286.97	192,380,668.52
减：营业成本	142,532,422.51	189,097,579.85
税金及附加	4,734,777.63	1,471,005.9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551,582.49	7,631,125.2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4,045.71	-211,436.3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45,652.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63,705.21	26,662,815.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49,567.57	-30,8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7,252.96	-611,372.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200,222.64	20,413,037.42
加：营业外收入	0.04	15,241.98
减：营业外支出	418,514.75	181,204.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781,707.93	20,247,074.98
减：所得税费用	1,587,391.89	5,462,30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194,316.04	14,784,774.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194,316.04	14,784,774.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194,316.04	14,784,774.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邓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秋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7,261,014.29	556,863,424.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211,235.13	785,985,20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9,472,249.42	1,342,848,630.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9,618,633.89	187,036,531.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86,591.03	9,946,167.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98,161.69	49,453,442.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1,960,480.16	1,240,330,11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4,363,866.77	1,486,766,26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891,617.35	-143,917,631.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20.51	13,377,293.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4,063.16	772,161.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0,283,430.00	177,567,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080,313.67	391,717,155.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7,734,899.21	453,995,461.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061,927.79	500,244,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796,827.00	954,638,061.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283,486.67	-562,920,906.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2,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7,219,166.67	1,543,6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0	20,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1,219,166.67	2,106,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1,772,734.69	1,140,882,513.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953,169.85	220,982,105.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67,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725,904.54	1,429,364,61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493,262.13	677,235,380.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85,131.45	-29,603,156.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916,684.90	161,519,841.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801,816.35	131,916,684.90

公司负责人：邓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秋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620,833.15	186,803,827.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1,890,191.45	1,661,222,44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4,511,024.60	1,848,026,276.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1,649,977.79	88,318,567.6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3,338.18	2,998,689.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69,804.28	8,553,226.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625,972.17	2,173,079,03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5,559,092.42	2,272,949,51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51,932.18	-424,923,238.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64,47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3,4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430.00	13,364,47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2,432,532.32	198,728,124.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432,532.32	198,728,124.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149,102.32	-185,363,651.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2,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7,479,166.67	26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1,479,166.67	806,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300,000.00	107,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600,405.72	96,446,215.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52,6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900,405.72	256,796,215.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578,760.95	549,803,784.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81,590.81	-60,483,105.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820,947.20	140,304,052.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202,538.01	79,820,947.20

公司负责人：邓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秋梅

